

证券代码：871748

证券简称：新课堂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新课堂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浙江新课堂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5月17日11:00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748	新课堂	2023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君合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现场见证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予以汇报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现向股东大会汇报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转增不送股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现向股东大会汇报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。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新课堂教育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3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计划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、低风险的银行产品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2023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暨关联资金占用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新课堂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

该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磊、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当堂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紫善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议案序号为（九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、证券账户卡、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法人股东公章）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（加盖法人股东公章）、证券账户卡、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法人股东公章）。

2、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证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、证券账户卡；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明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。

3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7日10:00-11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任葭萍 0571- 88947875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新课堂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新课堂教育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5日